上海儿童医学中心贵州医院

人才引进相关待遇

一、人才待遇

|  |  |  |
| --- | --- | --- |
| **优秀青年人才层次标准****（近5年有以下业绩之一）** | **人才****引进费** | **科研****启动费** |
| A类：1.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省级重点项目1项;2.发表科研论文被SCI一区期刊收录2篇;3.发表科研论文被SCI一区期刊收录1篇、二区期刊收录2篇。 | 120万 | 60万 |
| B类：1.主持博士后基金项目1项或省部级基金项目1项且立项资金在10万元以上的;2.发表科研论文被 SCI 一区期刊收录1篇。 | 90万 | 50万 |
| C类：发表论文被SCI二区期刊收录2篇。 | 70万 | 40万 |
| D类：发表论文被SCI二区期刊收录1篇。 | 50万 | 30万 |
| E类：优秀博士研究生，一般年龄在35岁以下。 | 30万 | 20万 |

备注：发表的论文要求是近5年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的论著；分区按照中科院分区。

二、成长与发展通道

（一）编制：事业编制。

（二）职称评审

根据省内高层次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可按评审条件推荐聘用满1年的博士人员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三、支持与服务保障

（一）薪酬

具备副高职称的，薪酬待遇按照正高职称（专业技术四级岗位）标准发放5年，5年后按实际聘任职称标准发放薪酬待遇；不具备副高职称的，薪酬待遇按照副高职称（专业技术七级岗位）标准发放3年，3年后未聘任到副高职称的按专业技术十级岗位或实际聘任岗位标准发放薪酬待遇。

（二）科研奖励

科研成果根据我院科研评价标准进行评价并兑现奖励。

（三）享受贵州省高层次人才配套服务

发放贵州省高层次人才服务绿卡，享受我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在项目扶持、科研资助、财税支持、医疗服务、住房保障等方面的各项优惠政策。

（四）员工关怀

医院提供1200元/月餐食补贴，每年一次健康体检。